2021年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

执行结果情况说明

20212年我局按照“坚持全面推进、突出重点”的原则，对水污染防治工程、南阳科技大市场运行管理费、民办教师养老补贴、南水北调干部学院部门整体支出等7个重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，项目涉及资金总额2.69亿元。7个项目共发现问题 25 条，针对性提出建议 27 条。为确保此项工作高质、高效，按照规范程序，外聘4家第三方机构参与工作。同时为加强对第三方机构工作质量管控，制定印发了《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控制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宛财效[2021]5号），在工作规程、时间节点、预调研、方案评审、集中反馈、质量内控、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了规范，确保了工作有效率、质量有保障、纪律有约束。

同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一是执行评价结果反馈与整改机制。以“问题整改提醒函”的形式，将评价结果、问题和建议反馈给被评价部门和单位，督促其落实整改。二是将评价结果报送局领导和相关业务科室，建议对专项资金使用规范、绩效显著的项目，在安排预算时优先考虑；对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、绩效差的项目，督促改进，在安排预算时从紧掌握。三是以正式文件形式将评价结果报送市政府、人大部门，作为政府进行宏观决策和预算编审，以及人大监督的依据，相关领导都非常重视，分别进行了批示。